第一篇

成长之路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一章　出身卑微

玛格丽特·撒切尔——这位本世纪的政坛巨星——出生的年代，正是英国社会比较动荡的时候。第一次世界大战，虽使大英帝国获得了战胜国的桂冠，但却是以国力大耗为代价的，英国自此明显地走下坡路。在国内，称霸了英国政坛半个多世纪的自由党已衰落下去，由工会创立的工党迅速兴起，政治舞台上出现了英国历史上少有的三党竞争的局面，英国政局处于不稳定状态。玛格丽特出生的这一年——1925 年，虽然没有可载入历史的重大事件发生，但这前后却都发生了对英国历史产生重大影响的事情。1924 年，英国工党首次上台执政，虽然是少数党组阁，并不到一年就下了台，但这标志着工党的兴起和壮大，是破天荒第一由打着社会主义旗号的政党掌握政权。一些工党史学家说，这是与俄国的十月革命具有同等意义的大事。工党与撒切尔夫人的政治生涯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1926 年，英国发生了有史以来声势最大的工人总罢工，罢工虽然最后被压了下去，但它对英国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它表明英国工人阶级和工会的力量已相当强大。工会与撒切尔夫人的政治活动也难解难分。但是在当时，无论是工会还是工党的人，都没有、也不可能意识到，在 50 多年以后几乎置他们于死地的克星——保守主义的铁女人撒切尔夫人——就诞生在这个时候，而且是诞生在小城镇贫民区里的一个卑微的家庭中。

1925 年 10 月 13 日，英格兰北部林肯郡格兰瑟姆小城贫民区

一个繁华街角的小楼里，一个杂货商的妻子生下了一个女孩，这就是后来使整个家族成员的知名度都大为提高的玛格丽特·撒切尔。她是这个家庭的第二个孩子，姐姐玛丽亚生于 1921 年，比她大 4 岁。

玛格丽特的父亲名叫艾尔弗雷德·罗伯茨，是一个非常能干而且很有抱负的人。但是，他自己的家境却使他的雄心大志不能如愿。玛格丽特的祖父是北安普敦郡林斯特德镇的一个鞋匠，全名叫本杰明·E·罗伯茨。本杰明共养育了 7 个孩子，艾尔弗雷德·罗伯茨排行老大。一个鞋匠家里 7 个孩子中老大的处境是可想而知的。艾尔弗雷德 13 岁时就被迫中途辍学，外出谋生。更不幸的是，他没读多少书，却弄得视力不佳，没法继承父业。于是经营起了杂货生意。本世纪初，他从林斯特德镇移居到大约 40 英里外的集市小城格兰瑟姆。开始，他在城里的一家食品杂货店里当经理，[①] 这是很多靠个人奋斗起家的人所常走的道路。在积累自己的资本的同时，也积累经营管理经验。他在格兰瑟姆结识了当地的一位女裁缝比阿特丽丝·斯蒂芬森并与之结为伉俪。比阿特丽丝的父亲是格兰瑟姆火车站行李寄存处的工作人员。双方还算得上是门当户对。

艾尔弗雷德和比阿特丽丝都是忠实虔诚的基督教新教卫斯理宗的信徒。卫斯理宗的教会称卫理公会，原为英格兰国教圣公会内的一派，18 世纪以后逐渐发展成为独立的教派。卫斯里宗的别称是循道宗，其发轫初期，创始人卫斯里曾于英国牛津大学组织宗教小组，标榜遵循种种道德规矩，小组成员乃得绰号为“循规蹈矩的人”，后成为该宗的别称。宗教信仰无疑对艾尔弗雷德夫妇的价值观和人生道路及生活方式产生了很大影响，这种影响又通过他们传给了女儿。玛格丽特后来曾对一位传记作者说：“过去我

① 〔英〕彭尼·朱纳：《妻子　母亲　政治家——玛格丽特·撒切尔传》，花城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4 页。

们都是卫理公会教徒，卫理公会教义强调条理和秩序。”“我们的头脑里有着根深蒂固的责任感——对教堂的责任、对邻居的责任以及良心上的责任。”①

艾尔弗雷德一直雄心勃勃，希望改善自己的境遇。夫妇俩含辛茹苦、勤奋工作、节衣缩食、精打细算，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才积攒起能够开一个小杂货店的钱。他们用他们的全部积蓄，在离格兰瑟姆市中心有一段距离的地方买下了一家小店。这个地方叫北帕拉德，地处交通不太便利的贫民区。这个杂货店就坐落在一个繁忙的十字路口上。玛格丽特就出生在杂货店楼上的一间临街的小屋里。

比阿特丽丝为了帮助丈夫经营杂货店，放弃了自己的裁缝职业。这是一个典型的靠勤奋起家的小业主之家。家里没有什么奢侈品，没有花园，也没有浴室和热自来水，只有一个室外厕所。每个卧室都有洗脸架，有一把大壶和洗脸盆。厨房很小，家具都是非常笨重的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那种式样。这样的家庭在英国简直是太普通、太不引人注目了，在存在着贵族阶层的英国社会，这样的家庭完全可以算是卑微。然而，这样的家庭往往在政治倾向上是站在主张财产私有、鼓励个人奋斗去发财致富的保守主义一边。玛格丽特生长在这样的家庭环境中，无疑对她将来的价值观和政治选择以及工作作风产生了很大影响。

对玛格丽特的成长有重要影响的人除了她的父母亲外，还有她的外祖母。在玛格丽特出生后的头十年里，外祖母一直住在他们家中，同他们生活在一起。外祖母秉承了维多利亚时代的遗风，待人处事非常严格。老人家崇尚有条不紊、一丝不苟、辛勤劳动和保持清洁的作风，将它奉为生活中的座右铭，并利用各种机会把它传授给自己的外孙女。玛格丽特长大成人后完全继承了她外

①〔英〕雨果·扬格：《铁女人撒切尔夫人传》，西北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4 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祖母的作风。

童年的玛格丽特是一个漂亮可爱的小姑娘，从她成为成年人后的形象看，人们不会怀疑这一点。她总是穿得整整齐齐、干干净净，显得很有活力和朝气。衣服都是由母亲为她缝制的，这也是小业主勤俭持家的一种体现。然而，玛格丽特的童年生活并不像很多孩子那样丰富多彩、充满欢乐，而是比较沉闷呆板。商店和教会是这个家庭生活的主要内容。无论是父亲还是母亲整天只知道工作、挣钱，成天谈论的也都是商店里的事，两人都没有什么幽默感。除了商店，芬金大街卫理公会教堂和“扶轮社”（一个资产阶级国际组织）的地方分社几乎就是他们的全部娱乐场所了。罗伯茨夫妇俩都是“扶轮社”的活跃分子。当然，也有例外的情况，由于父亲喜欢玩保龄球，所以偶尔也领着全家去玩一玩。

艾尔弗雷德是个有威信的人物。在家中，他主宰一切，他说什么，就是什么，不容许别人表示任何怀疑。他的这种性格对玛格丽特影响很大，后来的女首相的工作作风同父亲在家中的作风非常相似。他仪表堂堂，身材高大，差不多高达 6.3 英尺；戴着一副角质架眼镜；长着一头浓密的金发，这种金发在人到了老年时又都变成了银发。他除了经常参加教堂的活动、并在教堂里和人们交际外，还酷爱读书，这是他修身养性的两条主要途径。他博览群书，几乎什么书都看，从传记、史书到政治读物，只要是他能得到的，但是他不看小说。而他那位瘦小的妻子却爱读小说。玛格丽特长得稍大一点后，每个星期六都受命到大约半英里以外的图书馆去为父亲借一本新书，同时为母亲借一本小说。

罗伯茨夫人对丈夫唯命是从。她少言寡语，举止文静，虽相貌平常，但衣着整洁；她的头发总是平贴地向后紧梳着，在头后面梳成个髻，一丝不乱；她衣着朴素，款式单调，正和她勤俭的家风相称；她温和善良，和蔼可亲，但又显得非常一本正经，不但不喜欢对丈夫和孩子流露自己的感情，而且从来不在熟人面前表露自己内心的情感，不显示自己是一个生活得非常愉快的女人。

她几乎把一切时间都用来工作，了解她的人都知道，她从不坐享其成，总是从早忙到晚，很少见到她在城里闲逛。她虽然有这么多优点，但在才智上，远不及她的丈夫。罗伯茨夫人承担了家里做饭的差事。她通常每周要烤制两次面包，一般是星期四下午和星期日上午。星期四下午商店提前关门，星期日是她的休息日。每到星期天，她都很早就起床，以便赶在上教堂之前就把面包烤好。她非常辛苦，工作时间特别长，既要帮助丈夫经营商店，还要料理诸多家务，如洗烫全家人的衣服，为两个女儿缝制服装。当然她也有一些娱乐活动，主要是去“扶轮社”和教堂。

罗伯茨家的生意很不错，住在小城北部和郊区附近的人都到他们店里买东西。由于艾尔弗雷德经营有方，夫妇俩精打细算、克勤克俭，使得他们生意兴隆，不断发展，几年后又在小城的另一头，离罗伯茨家大约一英里以外的地方买下了另一家商店。艾尔弗雷德的精明能干使他成了小城里的一位颇有名气的人物。1927年，也就是玛格丽特两岁那年，他以一名无党派人士的身份作为商会的候选人当选为格兰瑟姆市议会议员。这样一来，他的名声更大了。此后，他在市议会任职达 25年之久。

艾尔弗雷德早年的政治观点倾向于自由党，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转而倾向保守党。不过，在他当上市议员那个时候，各地的市议会中还没有保守党人，这些议会都是由无党派议员或纳税人议员组成。但那时，地方议会正受到新的来自社会主义者的挑战。地方议会中形成三党鼎立（保守党、工党和自由党）的局面是以后的事情。

艾尔弗雷德当上了市议员后，再加上生意也扩大了，显得人手紧张，于是他雇用了两名店员帮助经营商店，另外还雇了一个帮手负责照料商店附设的小邮局。起初，商店购进的都是散装货，如大包的面粉、白糖、扁豆、平豆、珍珠麦，一桶桶的糖浆、果酱，一箱箱的茶叶，一包包的咖啡豆，一罐罐的饼干、干果以及大块大块的黄油和猪油。各种货物必须仔细过秤、计量，并将它

们倒进较小的容器或装进牛皮纸口袋。孩子们在商店后面的仓库里帮忙干这种杂活是很经常的事情。所以玛格丽特从小就得到了足够的劳动锻炼。后来，商店的进货逐渐改为包装好的货物。店里的一切货物都摆放得井井有条。艾尔弗雷德立下了这样一条规矩：商店营业时，他们夫妇当中必须有一人坚持在店内值班。因此，除了星期天和公假日，全家从来没有一起休息过，也很少聚在一起吃饭。虽然缺少真正的家庭生活，但全家人相互之间的关系仍很密切。这种家庭生活模式后来在玛格丽特自己的家中得到了重现。

孩提时代的玛格丽特总是盼着过节假日，因为节假日对她来说是一种难得的乐事。只有在假日里，他们全家才能真正团聚。在假日里，有时全家乘公共汽车到诺丁汉玩上一个下午，或去看一场电影。在圣诞节期间，还可以看上几场话剧。更令人神往的是去斯克格尼斯海边欢度暑假，不过暑假与公假日不同，暑假期间商店照常营业，所以父母只能轮休。通常在放暑假时，玛格丽特和姐姐随同母亲前去海边玩一个星期，她们寄宿在斯克格尼斯镇的公寓里，自己动手做饭，而父亲则只能晚些时候休假，以便赶上保龄球游戏周。

教堂是他们全家度过星期天的最主要场所，几乎一整天都用来参加教堂的活动。罗伯茨一家是芬金大街的卫里公会教堂的成员，从家里到教堂大约要走 10 分钟。通常情况下，玛格丽特和姐姐每个星期天要参加 4 次活动：上午 10 点到教堂上主日学[①]；1 小时后同父母一起参加早礼拜；然后回家吃午饭，下午 2 点半再上主日学，最后在下午 6 点半参加晚礼拜。在下午的主日学时间，有时玛格丽特给大家弹奏钢琴。教堂的活动几乎占去了孩子们全部

① 即“星期日学校”。基督教称星期日为“主日”。“主日学”是基督教（新教）依照学校方式在星期日开设的一种儿童宗教班级，专门对少年儿童灌输宗教思想，也教授一些读书写字的知识。1780年英国人首创，后逐渐在英美等国教会中推广。

的星期天时间。所以他们没有时间阅读报纸和进行任何娱乐活动，而且家长也不许她们干这些事情。她们不能在一起玩纸牌，不能做各种小孩们常玩的游戏，更不能去找小朋友们玩。她们的外祖母对她们的要求更为严格，在星期天，姐妹连缝纫和编织之类专属女孩们干的事也不能做。在老人家看来，星期天是上帝的日子，只能用来思考和讨论有关上帝的问题。

艾尔弗雷德不仅是一位虔诚的信徒，而且还是个“业余传道者”,即没有牧师身份的传道者。干这种事确实需要坚定的信念和献身精神。他经常在星期日抽出一部分时间走访邻近的村庄，起初他乘轻便的马车前往传道，后来由于他的传道工作干得很出色，教会为他提供了一辆出租汽车。他是当地最受欢迎的两名传道者之一。传道使他的演说才能得以施展。他讲起话来,口若悬河,滔滔不绝,根本不用任何发言稿,简直是位天才的演说家。“他把这种天赋传给了自己的女儿。”①

当地另一位有名的传道者是乔治·希金博特姆。他在一家药店当药剂师，同艾尔弗雷德是好朋友。两个家庭的关系也很密切。同罗伯茨夫妇关系密切的家庭是不多的，因为罗伯茨夫妇虽然在小城里颇有名气，但很少与人来往，除参加教会的活动外不搞其它的社会交际。

芬金街的教会组织经常搞一些很严肃的带宗教色彩的活动，如《圣经》朗读会、以《圣经》故事为主题的演唱会和为筹措资金而举行的联谊活动等等。罗伯茨夫人常参加每周三的缝纫会(由教会组织的慈善性集会)。有时，玛格丽特在放学之后也同母亲一起去参加教会的活动。偶尔，她和姐姐还去参加青年协会每周五举办的晚会，在晚会上，她还常和其他人一起演出宗教剧目。

除了上学，帮助家里做一些杂活，就是参加教会的活动。起初，玛格丽特把这样一种生活格局看作是理所当然的，这主要是

① 彭尼·朱纳：前引书，第 8 页。

由于她对除此之处所存在的广阔天地一无所知。随着年龄的增长，她逐渐了解到其他孩子是怎样生活的：互相交往、一起做游戏、骑自行车郊游、星期日外出野餐……这真是自由自在、充满乐趣的生活。这时，她才向父亲提出了疑问。然而，得到的回答却是：

“玛格丽特，决不要做或想去做那些事情，只因为人们都做过了。打定主意做你自己想要做的事情并说服人们遵循你的方式。’①

这番话同他其他的各种教诲一样，成了玛格丽特的座右铭，在她心中扎下了根。很多年以后，当玛格丽特自己的女儿也以羡慕的口气将朋友们那种欢乐的家庭生活同自己家庭的单调生活进行比较时，玛格丽特便立刻用几乎同样的话来教导女儿。

艾尔弗雷德对自己的小女儿寄予了厚望。当看到玛格丽特身上迸发出具有巨大潜力的火花时，他认为要不失时机地使她接受良好的教育。他决心利用自己小时候所没有享受到的教育条件来培养女儿，让她成为人才，在社会上有一定的地位。一般人家的孩子到了 5 岁上小学时都进入离家最近的就在街角处的那所国立小学，而玛格丽特则是上了一所离家足有一英里多路的亨廷顿托尔路小学。亨廷顿托尔路位于富人居住区，因此学校里极少有来自下层劳动阶层的孩子，这个学校中的学生，家庭背景都不一般。这时，艾尔弗雷德已在格兰瑟姆买下了第二家商店，商店离玛格丽特就读的学校很近。有时，他开着新买的送货车从那儿经过时，就顺便接送玛格丽特和她的一位朋友，这位朋友就住在她家的街对面，是一位奶制品店主的孩子。平时，玛格丽特上、下学都是步行，每天来回 4 趟，因为中午回家吃饭。

亨廷顿托尔路小学是一座红砖房，居高临下，俯视格兰瑟姆火车站。学校里一边是空地，一边是足球场和网球场。每个班大约有 40 名学生，用的都是双人课桌。学校的教学特点是死记硬背。

① 〔英〕潘尼·尤诺：《撒切尔夫人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6年版，第 8页。

玛格丽特显示出她是一个很聪明的学生，成绩突出，在同年级学生中出类拔萃。不久她就跳了一级。其实，这并不奇怪，因为父母从不让她回家后闲玩。父亲对她寄予厚望并严格要求。在家里，父亲从不允许孩子们抱怨困难或表现出退缩情绪。

学习永无止境。玛格丽特每时每刻都在学习，学习就是她的全部童年生活。父亲鼓励她读有教育意义的书，有时让她复述书中的内容，有时同她一起讨论。他还常带她去听讲演会和音乐会，经常给她讲一些高深的知识，包括如何理财。她的脑子总是不得空闲。直到她当上首相后，她还记得父亲是怎样给她讲他自己是如何省钱的：他找到的第一个工作每周只能赚 14 个先令(合 75 便士),其中 12 个先令要交房东，其余两个，先存上一个，他自己只花一个。父亲鼓励玛格丽特把自己的零花钱都积攒起来。每星期一早上，她把零花钱同喝牛奶的钱一起带到学校里，购买储蓄券。这样做不是为了有朝一日把存款取出来购买自己喜爱的玩具或衣服，而是为了将来派上大用场。

玛格丽特对这种作法颇感自豪，她对人说：“我们存钱完全是为了留一点底子，也许是供我们日后上大学或开始参加工作时开支。”

父母在玛格丽特生日时给她的礼钱，也是直接存入银行的。

玛格丽特从来不能自由自在地尽情享受童年的欢乐。她家商店后面没有花园供她玩耍，家里没有自行车可骑。这并不是因为父亲修不起花园，买不起自行车，事实上，随着玛格丽特的成长，他的两个商店的生意越来越兴隆，家里越来越富裕。然而，父亲在花钱方面，手一直很紧，不是非花不可的钱，一分也不乱花。在玛格丽特童年时期，家里一直没有安装热自来水设备，没有洗澡间，也没有室内卫生间。每周只在商店的贮藏室内洗一次澡，热水也要自己打。

虽然罗伯茨夫妇在家里省吃俭用，但是对别人却是相当慷慨大方。罗伯茨夫人除了参加“扶轮社”的活动外，还常常对人施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舍，如向她认为特别需要帮助的人发放自制的面包和蛋糕。同时，他们还引导女儿们把自己手头的零花钱捐献给慈善机构。

在外人看来，罗伯茨一家的生活平淡无趣，事实也是这样。那时不可能有电视，玛格丽特的唯一乐趣就是弹钢琴，直到玛格丽特 10 岁时，家里才买了一台收音机，这对她来说是件大事。玛格丽特 5 岁就开始学钢琴，每周都有几次课。罗伯茨夫人酷爱音乐，而且天赋很好，人们都认为玛格丽特就禀承了她母亲的天赋。还有人说，如果玛格丽特不中断学习钢琴，一定可以成为一名职业钢琴家。但是，父亲要让玛格丽特干更有出息的事，她 15 岁那年，放弃了学习钢琴，而专心致志于学业。

总的看来，玛格丽特的童年生活虽然是不缺吃穿、算得上是幸福，但却是缺乏欢乐、非常呆板的。正如她的朋友、同龄人威克斯德所说的：

“我认为她没有幽默感，她的父亲也没有幽默感，她的母亲更谈不上幽默。他们太严肃、太勤奋了。对他们来说，生活是严肃的，必须认真对待。”

然而，无论是罗伯茨先生，还是玛格丽特，都为自己的严肃认真而高兴。

第二章　热心政治

1936 年是玛格丽特·罗伯茨一生中的一个重要关口，这一年她 11 岁。对每一个英格兰的孩子来说，11 岁都是一个重要关口，因为按照英格兰的教育制度,孩子们在 11 岁都要参加一种选择性的考试，然后升入不同的中学。一种是文法学校，学习的课程多与升入大学有关；另一种是综合中学，主要是学习与就业有关的知识和技能。

玛格丽特在她 11 岁那年不仅顺利地通过了考试,而且还获得了通常颁发给 11 岁孩子的郡少年奖学金。于是她由亨廷顿托尔路小学转到了凯斯蒂文女子文法学校。这是一座红砖建筑，坐落在一座小山上，居高临下，俯视城镇中心。学校环境优雅，周围是芳草如茵的网球场，楼前马路对面有几片曲棍球场。在玛格丽特转到这所学校来时，她的姐姐玛丽亚已经在此学习了，她也得到了奖学金。在此期间，她们的父亲已被推举为该校董事会的董事，后来又被选为校董事会主席。

凯斯蒂文中学是一所受地方政府资助的学校，学生的父母一般只需负担一半学费。全校共有 350 名学生，其中 1/4 的学生领取奖学金。学生的家庭背景差异很大，甚至有相当一部分是寄宿生。按规定,学生是 11 岁入学，14 岁毕业,但大多数学生都是在 15 岁时离校,以便拿到毕业证书。个别学生可以读到 17 岁,甚至 18 岁，以便为上大学作准备。

学校根据入学时的情况将学生分为甲班和乙班，凡获得奖学

金的学生通常都进入甲班，但玛格丽特开始时却被分到乙班。班里共有 30 名学生，分别在 5 个教室上课。新生入学时，各年级负责人用抓阄的方式决定学生的上课教室。

玛格丽特在班里并未表现出天资过人，虽然她的考试成绩总是名列前茅，但这并不是来自于她的聪明，而是她的勤奋刻苦。她在班里总是不声不响，不和其他同学一起活动，但是她认真听课，一放学就离开学校，回家复习老师所教的东西。她的美术课学得不好，因为这门功课不是单靠用功就能学好的。这样，她的学期平均成绩总是被美术课拉下来。但是，两年后她被调到了甲班，并一直留在那里，直到毕业。

学校每天的活动从上午 8 点 30 分开始。先是在大厅里作早礼拜，大厅是学校的中心，上面是一个艺术陈列室。早礼拜的内容包括唱圣歌、祈祷；然后，学校发布通知；最后，唱诗班再演唱一首圣歌。玛格丽特是唱诗班的成员。早礼拜后便开始上课，直到中午休息进餐，下午 1 点 20 分继续上课，4 点 15 分放学。学生们回家后，还要做至少两个小时的作业。玛格丽特同住在城里的大多数姑娘一样，每天步行上学，回家吃午饭。这样，她每天大约要走 4 英里的路，不管是酷暑严冬、刮风下雨，都是如此。只有住在乡村的姑娘例外，学校允许她们带上三明治在中午吃。

学校的纪律很严格，在穿着、语言、礼貌、与人交往等方面都有严格规定。在衣着上，冬天，学生穿蓝色上衣，不打领带，蓝色束腰连衣裙，以及黑色长统袜；夏天则穿蓝布套装；上学和放学的路上还必须带帽子，冬天为蓝色毡帽，夏天为草帽。学校要求学生必须懂礼貌、讲标准英语，而这在学校里已形成风气。在凯斯蒂文中学附近有一个名叫金斯的男子中学，学校禁止本校的姑娘们同金斯中学的男生们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嬉闹取乐。多数学生都能照规办事，最听话的是那些领奖学金的学生，因为她们深知得到来这个学校读书的机会是很不容易的。但是也有个别的。不

用说，玛格丽特是遵守纪律的模范。①

玛格丽特在学校从未有过知心朋友，虽然她也常常同其他同学在一起。她喜欢作为集体中的一员，但同所有人都保持一般关系。她很少在放学后去找同学，总是在家里埋头做作业，或到自家商店后面的仓库干活，或参加教会的各种活动。她一直显得不太合群，当时人们对她的印象是，她不愿和那些毫无主见、只会咯咯傻笑的姑娘们混在一起。她的这种态度常使她的同学们感到扫兴，以致一些同班同学在上学时不同她走一条道，以免在路上碰到她。

还有一个因素使得同学们与玛格丽特疏远。她在看电影方面比别的同学享有特权。学校有规定，在上学期间，学生们只能在星期五和星期六看电影。这项规定是非常严格的，学校为此经常派女教师和维持纪律的学生守候在电影院门口，以防有人在其他日子里溜进去。可是，罗伯茨夫妇的商店在星期五和星期六要到很晚才关门，他们只有在星期四这一天才有时间去看电影，因为这一天商店关门较早。因此，学校允许玛格丽特在星期四陪父亲去看电影。结果这引起了学生们的强烈不满，他们认为这是一种特权，完全是因为她父亲是学校的董事的缘故。那时，格兰瑟姆市不准星期日放电影，这在很大程度上是艾尔弗雷德·罗伯茨造成的，他是市议会议员，每当有人提出在星期天开放公园、游泳池、电影院等娱乐设施时，他总是表示反对。

学校的主要体育活动，在冬季是玩曲棍球和七人无板篮球，在夏季是打网球。玛格丽特当时是一名非常出色的曲棍球队员。她曾在校队里当了 3 年的中卫，但以后她就很少打球，也很少参加任何球类比赛了。那时，女孩们打曲棍球时并不换装，只需脱掉连衣裙就可以进行比赛。她们身上穿着短衫、深黑色的短内裤和黑色长统鞋。由于球场在马路的对面，她们必须半裸着身子穿过

①刘德斌：《撒切尔夫人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2 页.

马路，这使她们感到很难堪。

除了体育活动外，在学校里唯一使人感到轻松的时刻是在生物老师达顿小姐的指导下种植花木。姑娘们三四人结成一个小组，共同管理一小块地。每次劳动结束后，玛格丽特的手和指甲都是干干净净，没有沾上一点泥土（并不因为她没干活），而其他人却满手是泥。玛格丽特从小就非常注意自己的仪表，穿着总是显得十分整洁，成年以后也是这样。当时，她是个相当结实丰满的少女，长着一头棕色的秀发。但那时她相貌并不出众，只是长大后才出落成一位标致的小姐。她是个很严肃的姑娘，从来没有任何越轨的举动，也不做任何野蛮的事情。

少年时代的玛格丽特显得比大多数同龄人要早熟些。在进入高年级后，她在某些方面显露出了出众的才华。当时，经常有人到学校做演讲，内容从服装的历史到世界局势，包罗万象 。每当演讲结束时，讲演人总是请听众提问题，这时站起来提问的往往是玛格丽特，而其他年龄相仿的同学却很羞怯，不敢在众人面前发言。玛格丽特的问题提得既内容明确，又语言严谨，而她的同学们则只有当听众的份儿，相形见绌。

玛格丽特是学校辩论俱乐部的成员，她在那里再次显示出了自己当众演讲的才能。学校里每年举行一次辩论活动，与她的演讲才能相比，其他同学都望尘莫及，只能坐在硬梆梆的地板上听她演说。她演讲时总是胸有成竹，满怀信心，毫不怯场，一旦开了口，就可以滔滔不绝地讲下去。她渴望抓住听众，使他们聚精会神地听她发言。但是她的同学从来不认为她在演讲方面有什么天赋，极少有人感到她的演讲能够振奋人心或受到欢迎。她讲话慢条斯理、抑扬顿挫，像她当首相后那样，只是声调比后来高，而且满口的林肯郡腔。玛格丽特在同学们眼里是个“死用功的学生”，其实并非如此。学校里有一部分学生把学习演讲作为额外的课程，专门去修这门课。而玛格丽特从来不这样做，尽管她父亲后来组织了私人演讲课。

玛格丽特在文法学校主攻自然科学，主要有化学、生物学和数学。她这样做主要是受了凯斯蒂文中学化学女教师凯伊小姐出色教学的影响。不过，学生们不管专业如何，在六年级的时候还必须学习一些必修课，如圣经和公民学，后者实际上是一种时事政治课程。

时事课是玛格丽特擅长的科目，她是学校里最了解国际时事的人，而许多像她那个年龄的学生，只知道格兰瑟姆这么一个小天地，而且很少关心和了解其他地方的事情。[①] 玛格丽特的姐姐有一个从未见过面的奥地利笔友，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为躲避纳粹的迫害，从维也纳来到罗伯茨家，同他们住在一起。这位姑娘讲述了很多第三帝国统治下人民的生活情况，玛格丽特虽然很入迷，但很多情节使她感到毛骨悚然，这些故事使她比同龄人更了解什么是战争。

罗伯茨先生的政治抱负虽然只限于格兰瑟姆镇，但他对其他地方所发生的一切、特别是政治方面的事情兴趣极浓。他在家里有些专断，而且也有很强的影响力，他把自己的这种对政治的兴趣传给了他的小女儿。他常常要她发表对某些问题的看法，同时也表明自己的见解。玛格丽特长大后，他仍很愿意同她一起讨论政治问题。这更使他喜欢自己的小女儿，因为他与妻子就从来没有这样的共同语言。

从玛格丽特懂事时起，罗伯茨先生就一直在格兰瑟姆市议会任职。家庭环境的影响，使游说、拉选票这样带有政治色彩的活动成了玛格丽特的第二个特长。这种活动每隔几年就有一次，直到 1936 年罗伯茨先生当上了高级市政官为止。那时，高级市政官不经公民选举产生，罗伯茨先生是该市最年轻的任这个职务的人。后来，他又担任了市议会财政委员会主席这个要职。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还出任过市粮食局长、全国救济委员会主席和地方

① 参见彭尼·朱纳：前引书，第 17 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